

股票简称:五洲明珠 股票代码:600873 公告编号:2007-022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第六次临时 会议公告暨 2007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召开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二〇〇七年十月八日十时在山东省潍坊市高新区桐荫街 197 号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二〇〇七年九月二十八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送达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讨论,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投资设立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拓展的需要,同意投资设立“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0%;本公司以土地证号成国用(2006)第 87 号的土地作价出资 15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出资 15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公司注册地址为成都市二环路北一段 8 号。主要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以工商部门注册为准)。

由于公司及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均为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公司有关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参见公司关联交易公告(2007-023)。

由于本次以土地投资所产生的利润预计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召开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07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10:00 召开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方式,审议公司董事会提交的有关议案。

(1)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07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会议地点:山东省潍坊市高新区桐荫街 197 号三楼会议室
(2)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投资设立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3)会议出席对象
①截止 2007 年 10 月 18 日 15:00 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他人代理出席和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②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嘉宾。

(4)登记方式
①法人股股东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②个人股股东持股票帐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及持股凭证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信函和传真时间为准,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③登记时间:2007 年 10 月 21 日、22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4:30)

④登记地点:山东省潍坊市高新区桐荫街 197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时间半天,与会人员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会议联系电话:0536-8363801/2 传真:0536-8363801
邮编:261061 联系人:朱相国、王维钦
(6)备查文件目录:
本次会议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八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 2007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二〇〇七年 月 日
股票简称:五洲明珠 股票代码:600873 公告编号:2007-023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交易内容:控股股东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三方共同出资设立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新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人民币,我公司以土地证号成国用(2006)第 87 号的土地作价出资 15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
2.公司 2007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此项关联交易(3 名关

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赞成的独立意见。
3.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本次以自有土地出资,其投资所产生的利润预计将超过 500 万元,约占公司 2006 年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50%以上。新公司设立之后,将提高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一、对外投资及关联交易概述
2007 年 9 月 30 日,控股股东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马拉雅酒店”)、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沱公司”)及本公司签署《投资协议书》,共同出资设立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新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喜马拉雅酒店为公司控股股东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本次交易属关联交易。

2007 年 10 月 8 日,公司 2007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设立该公司的议案(3 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该议案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赞成的独立意见。
二、投资协议主体及关联方介绍
1.名称: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西路 224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培德
职务:董事长
注册资本:10,823 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输配电设备、电力变压器、铁塔、电力及电子信息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712,936,931.67 元,净资产 190,562,306.43 元,2006 年度净利润 7,913,954.27 元。
2.名称: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二环路北一段 8 号
法定代表人:刁培显
职务:董事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住宿、餐饮服务、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市场的销售。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总资产 87,857,846.43 元,净资产 11,081,513.89 元,2006 年度净利润 1,142,614.64 元。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喜马拉雅大酒店 96%的股权。

3.名称: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武侯区高升桥东路 2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景晔
注册资本:800 万元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总资产 8,111,486.26 元,净资产 8,000,000.00 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标的为三方投资设立的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定投申购费率享受 8 折优惠。具体各基金申购费率参见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请投资者详阅交通银行关于开展基金定投业务推广活动的公告。

十二、业务咨询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98-8888(免长话费)或 010-66556662
网址:www.aateda.com
特此公告。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10 月 9 日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参与中国建设 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 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协商一致,决定参加建设银行开展的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就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及期限
自 2007 年 10 月 1 日起,投资者通过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指定开放式基金均享有优惠。
本公司参加建设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包括: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系列行业类别证券投资基金(包括泰达荷银成长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10 月 9 日

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 证券投资基金及 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LOF) 新增中国工商银行为 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签订的代销协议,自本公告日起,中国工商银行开始代理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及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7)的销售业务。其中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2)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一、代销机构情况
名 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2006 年 10 月 28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480 亿元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全国)
网址:www.icbc.com.cn
二、代销机构网点
在中国工商银行全国指定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开户和申购业务(如有变化请以当地中国工商银行公告为准)。
三、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办理开户和申购的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

1、注册资本及股东出资情况:
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喜马拉雅酒店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0%;本公司以土地出资 15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出资 15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

2、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以工商部门的注册为准)。
公司拟投资的土地是位于成都市金牛区营门口乡光荣村 3 组规划红线内的 1,786.23 平方米住宅用国有土地,土地证号为成国用(2006)第 87 号,该土地紧邻喜马拉雅大酒店。该土地帐面价值为约 340 万元,根据四川瑞来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川瑞来土评(2007)字第 033 号),以 2007 年 6 月 21 日为评估基准日,该土地评估价值为 1,509 万元,本次出资协商作价 1,500 万元。《土地估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上拟投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人民币,由喜马拉雅酒店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0%;本公司以土地出资 15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出资 15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
2、公司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喜马拉雅酒店委派 1 名,本公司委派 1 名,金沱公司委派 1 名,董事长由喜马拉雅酒店委派的董事出任。
3、在公司设立过程中,由于协议一方违反本协议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由违反协议的一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五、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以自有土地出资,其投资所产生的利润预计将超过 500 万元,占公司 2006 年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50%以上。新公司设立之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六、对外投资风险分析
该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的开发与销售。主要风险是:房地产市场受国家宏观政策影响较大,以及如何应对房地产市场的竞争。对此,公司将加快项目开发速度,保证房产建筑质量,并组建经验丰富、积极进取的营销团队,大力开拓市场,以优质服务赢得客户。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的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设立该公司有利于公司的进一步发展,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有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公司 2007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投资协议书;
3、独立董事意见;
4、资产评估报告;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10 月 8 日

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参与交通银行 基金定期定额推广 业务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于 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参加交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推广活动。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现将该业务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系列行业类别证券投资基金(包括泰达荷银成长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2201)、泰达荷银周期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2202)、泰达荷银稳定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2203))、泰达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2204)、泰达荷银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2205)以及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2208)。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及对应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本公司管理的上述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三、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到交通银行的各指定代销网点办理“定投业务”的业务申请。具体办理规则遵守交通银行的相关规定。

四、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上述基金在交通银行进行日常基金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五、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遵循交通银行的相关规定。

2.已开立本公司的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交通银行各指定代销网点申请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流程请遵循交通银行的规定。

六、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投资者须指定本人的一个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具体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遵循交通银行的规定。

七、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交通银行就上述基金申请开办定投业务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泰达荷银价值优化型系列行业类别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泰达荷银风险预算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200 元(含申购手续费);泰达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500 元(含申购手续费)。

八、交易确认
与基金的一般申购相同,定投业务遵循“未知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 T+1 日,投资者可在 T+2 日查询申购确认情况。
九、适用费率
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上述基金的基金定投具体收费方式及费率标准与一般申购相同(优惠活动除外)。

十、退出基金定投业务的方式
投资者退出基金定投业务有两种方式:一种是投资者向交通银行主动提出取消基金定投业务申请,投资人基金定投业务停止;二是投资人办理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投资人账户内连续三个月资金不足,系统将自动终止投资人的基金定投业务。

十一、交通银行定投业务优惠活动介绍
1.2007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期间,上述基金的定投申购费率实行 8 折优惠。
2.为鼓励长期投资,通过交通银行办理基金定投业务的投资人,从 2008 年 4 月起算,若连续成功扣款 12 期,则从第 13 期扣款开始,其所申购基金的

款日期;
2.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七、扣款金额与赎回份额
投资者可与中国农业银行就上述基金申请开办“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或每期赎回份额。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100 元,递增阶梯为 100 元的整数倍,且不设定定期定额累计申购限额;每期赎回份额不低于 100 份,递增阶梯为 100 份的整数倍,且不设定定期定额累计赎回限额。但如果在中国农业银行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上述基金规定的最低持有份额限制时,则余额部分基金份额需一同全部赎回。中国农业银行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或赎回份额,应与原定定期定额申购开通申请或原定定期定额赎回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或赎回份额一致。

八、扣款及赎回方式
1.按月扣款,按月赎回。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如因投资者原因造成连续 3 期扣款不成功或赎回不成功,则视为投资者自动终止“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九、“定期定额投资计划”费率
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赎回业务。

十、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申购及赎回申请日(T 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及赎回金额。定期定额申购赎回的确认以上述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十一、“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赎回份额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先到原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流程遵循中国农业银行的规定;
2.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中国农业银行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流程遵循中国农业银行的相关规定;
3.投资者应提前理解解约手续,否则当月的扣款及申购或赎回仍将进行;
4.“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中国农业银行的具体规定。

五、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606
客户网址:www.invescogreatwall.com
2、中国农业银行
电话银行:95599
网上银行:www.abchina.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农业银行开办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 投资计划”的公告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本公告日起通过中国农业银行正式推出旗下部分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各营业网点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现就该业务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景系列基金”),景系列基金下设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2)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2.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新兴成长基金”,基金代码:260108)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定期定额投资计划”适用于符合《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三、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到中国农业银行代销上述基金的营业网点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申请。
中国农业银行受理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包括“定期定额申购”及“定期定额赎回”。投资者可从中任选一项或两项“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四、申请方式
1.凡申请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中国农业银行的规定。

2.已开立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中国农业银行各营业网点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流程遵循中国农业银行的规定。

五、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上述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受理时间相同,非基金交易时间在中国农业银行提交的申请,视做下一基金工作日受理的交易,具体规定程序遵循中国农业银行的规定。

六、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中国农业银行的规定并与中国农业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扣

日常工作日 9:30 至 15:00。
2、开户及申购程序
1)向代销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A. 本人现时有效的法定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人证、护照等,下同)
B. 填写的《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
C. 中国工商银行牡丹灵通卡或理财金账户卡
投资者可于 T + 2 日(工作日,遇法定节假日、假日顺延)以后通过中国工商银行指定的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开户确认手续。

2)开户同时可办理申购手续,需填写并提交以下材料:
A. 本人现时有效的身份证件原件
B. 中国工商银行牡丹灵通卡或理财金账户卡
C. 填写的《基金业务申请表》、《基金申/认购申请表》
中国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和电话银行可同时进行受理基金的申购业务,具体情况可通过该行网站、客户服务电话(9 5 5 8 8)查询。
中国工商银行代销网点接受申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人提供缴款回执;投资人可于 T + 2 日(工作日,遇法定节假日、假日顺延)后到该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申购业务确认手续。
(3)注意事项
1)一个投资者只能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2)中国工商银行代销网点在个人投资者申请申购基金时不接受现金,投资者必须预先在用于申购基金的理财金账户卡或牡丹灵通卡中存入足额的资金;
3)个人投资者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须是中国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或牡丹灵通卡中的人民币活期结算账户;

4)个人投资者申购基金申请须在公布的个人投资者申购时间内办理;
5)代销具体事宜,请以中国工商银行公告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工商银行咨询电话:95588(全国)
网址:www.icbc.com.cn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06
网站:www.invescogreatwall.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中国工商银行各销售网点咨询以及办理开户、申购等相关业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10 月 9 日